

证券代码：838214

证券简称：武汉神动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武汉神动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4年7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武汉神动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并于2024年8月16日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出具了《关于同意武汉神动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4〕2621号）。本次定向发行股票不超过2,605,000股，每股价格4.00元，募集资金总额10,420,000.00元。

公司于2024年12月5日收到认购人缴存的款项8,220,000.00元，缴存银行为兴业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账号为416070100100744903。

2024年12月10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本次认购出具了容诚验字【2024】100Z0035号定向增发验资报告书。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为了保障公司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合法合规，公司于2024年7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1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武汉神动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已对本次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公司已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专户作为认购账户，公司设立的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武汉神动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兴业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号：416070100100744903

公司已与主办券商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兴业银行武汉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在实际使用募集资金过程中，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专款专用。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元）	8,220,000.00
加：利息收入（元）	365.29
二、募集资金使用	
支付供应商货款（元）	5,820,228.93
支付职工工资（元）	2,399,771.07
三、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元）	0.00

四、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情况

截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日，公司在兴业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0.00 元。鉴于此，经公司、银行及主办券商三方同意，公司已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办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

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华安证券、兴业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共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特此公告。

武汉神动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3日